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1.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 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调度系统
3. 自然灾害公共责任保险
4.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
5.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6. 购置县森林消防大队装备和物资经费
7. 应急费用补偿保险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蕉岭县应急管理局

填报人：邓钟鸣

联系电话：7878397

填报日期：2023年6月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2022 年蕉岭县应急管理局实施县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不抱括中央、省、市对蕉岭县的转移支付资金）共 7 项，总金额 549.25 万元。分别为：

1.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 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调度系统
3. 自然灾害公共责任保险
4.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
5.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6. 购置县森林消防大队装备和物资经费
7. 应急费用补偿保险

（二）项目决策情况。7 个项目中 4 个项目为 2021 年延续性项目，3 个项目为 2022 年度应急保障需要增加项目，均经过党委会集体研究决策。

（三）绩效目标。

1.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保障安全生产监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 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调度系统：升级改造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调度系统。
3. 自然灾害公共责任保险：提高群众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4.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提升蕉岭县应急指挥能力。
5.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完成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6. 购置县森林消防大队装备和物资经费：购置县森林消防大

队装备和物资。

7. 应急费用补偿保险：提高群众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蕉岭县应急管理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组成由局领导、财务、各业务科室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自评小组，认真总结各个项目完成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对各专项资金绩效开展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论

蕉岭县应急管理局在 2022 年实施的 7 个项目，都能及时使用资金，没有改变资金使用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资金使用 100%。项目任务完成较好，项目规模按计划实施，质量符合标准，资金使用管理符合要求。一是购置一批急需的抢险救灾物资和应急救援装备，提高蕉岭县的应急救援能力，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为公众购买了自然灾害公共责任保险及应急费用补偿保险，提高了蕉岭县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保证人民群众灾后的基本生活，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是购置一批专用森林防灭火设备，为蕉岭县森林防灭火工作提供了保障。四是进行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完善了蕉岭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的基础设施，改善了办公条件。五是支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中商品和服务费，保障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顺利开展。六是完成了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自评得 4 分。

7 个项目均论证充分，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决定，政策性项目有上级相关文件或相关规定，其他自主实施项目均请示县政府批准同意后实施。

(2) 目标设置。

①完整性。7 个项目目标设置完整，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自评得 2 分。

②合理性。7 个项目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自评得 2 分。

③可衡量性。7 个项目均有可衡量性，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自评得 2 分。

(3) 保障措施。

①制度完整性。7 个项目均达到制度完整要求，具备条件实施。自评得 1 分。

②计划安排合理性。7 个项目能够依据工作进度计划实施。自评得 1 分。

2.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

①资金到位率。7 个项目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自评得 3 分。

②资金到位及时性。7 个项目资金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

的。自评得 2 分。

(2) 资金分配。7 个项目资金分配合理。自评得 3 分。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7 个项目资金及时支出，资金支出率 100%。
自评得 6 分。

(2) 支出规范性。7 个项目预算执行规范，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没有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会计核算规范，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没有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情况。自评得 6 分。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7 个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性，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了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自评得 4 分。

(2) 管理情况。7 个项目监管有效，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能够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自评得 4 分。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① 预算控制。7 个项目均能做好预算控制，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能够保障事

项相应完成进度。自评得 5 分。

②成本控制。7 个项目能够按照成本节约的要求，项目按照预算完成，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自评得 5 分。

2. 效率性。自评得 20 分。

①完成进度方面。7 个项目均按设置的绩效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时完成。

②完成质量方面。7 个项目均能按质量指标，高质量完成。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7 个项目完成效果好，均达到所设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指标要求。2022 年度，在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制订（修订）县级专项应急预案，建立和完善了队伍指挥调度机制、军地应急联动机制，购置和补充了一批抢险救援装备。安全生产方面，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态势，未发生较大以上事故。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方面，完成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全年没有发生较大以上自然灾害，无自然灾害伤亡情况。2022 年项目顺利实施，为推进 2023 年应急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奠定了坚实基础。自评得 25 分。

2. **公平性。**2022 年度，蕉岭县应急管理局能够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完成好各项目标任务，群众满意度高。自评得 5 分。

五、主要绩效。

1.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有效保障了 2022 年安全生产监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态势，未发生较大以上事

故。

2. 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调度系统：升级改造了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调度系统，提高了蕉岭县应急管理指挥信息化水平和能力。

3. 自然灾害公共责任保险：达到了提高群众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目标。

4.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提升了蕉岭县应急指挥能力。

5.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完成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任务。

6. 购置县森林消防大队装备和物资经费：购置一批森防大队装备和物资。提升我局队员救灾能力，保障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顺利开展。

7. 应急费用补偿保险：保障了群众在因灾受损后的基本生活。

六、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比较多比较分散，主要为按政策或有关规定需按年度实施的延续性项目。二是绩效目标不够具体，部分项目指标不够细化。三是项目实施效果总结评估不够及时。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蕉岭县应急管理局将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预（决）算执行，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做细、做实做准项目预算，强化项目论证，科学制定和细化项目绩效指标，确保列入年度预算项目切实可行。

二是严格落实项目专项资金管理有关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要求使用专项资金，确保资金及时使用和安全有效，确保项目

目标如期实现。

三是健全和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做好内控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及时总结评估项目实施效果，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